

证券代码：603382

证券简称：海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8

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 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现将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阳科技”）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4,531.29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5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109.84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6,067.22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于2025年6月9日划至公司指定专项账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5〕9356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含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金额）为13,404.00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6 月 9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52,109.84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6,042.62
二、募集资金净额	46,067.22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5,288.87
本年度使用金额	7,536.80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9,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34
其他-具体说明	-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62.79
其他-具体说明	-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4,404.0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

金管理制度》。

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开户银行或其上级银行、保荐机构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6 月 9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458582470261	0.07	使用中
江苏海阳锦纶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513182351369	0	使用中
江苏海阳锦纶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520983719249	4,144.47	使用中
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新区支行	32050176153609007777	251.52	使用中
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海陵支行	16270188000322066	0.22	使用中
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新区支行	384060400015003002045	7.72	使用中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表详见本专项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6,280.96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1,295.32万元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出具了中汇会鉴〔2025〕9730号《关于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2025年7月8日，公司完成募集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置换。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6 月 9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年产 4.5 万吨高模低缩涤纶帘子布智能化技改项目	30,600.00	29,424.72	16,280.96	2025 年 7 月 8 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2026年半年度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

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2,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6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9,000万元。在决议有效期内，已到期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均已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6 月 9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22,000.00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	2025 年 6 月 27 日	2026 年 6 月 26 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
10,000.00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	2026 年 6 月 26 日	2027 年 6 月 25 日	2026 年 6 月 26 日

2026年半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6 月 9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海阳科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单位人民币三个月大额存单	普通大额存单	20,000.00	2025 年 10 月 9 日	2026 年 1 月 9 日	2026 年 1 月 9 日	0	0.90%	45.00
海阳科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0	2026 年 1 月 9 日	2026 年 5 月 20 日	2026 年 5 月 20 日	0	0.65%	47.31
海阳锦纶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单位人民币三个月大额存单	普通大额存单	9,000.00	2026 年 6 月 8 日	2026 年 9 月 8 日		9,000.00	0.90%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6年半年度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和2026年5月19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原项目“年产10万吨改性高分子新材料项目（一期）”变更为新项目“年产8万吨涤纶高模低缩工业丝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后，项目投资总额不足

部分将由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投入，本次变更后的项目实施主体与实施方式不变，实施主体为控股子公司江苏海阳锦纶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方式为股东增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的《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保荐机构出具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截至本报告期末，变更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6年3月末，因募集资金专户尾号与子公司基本户尾号一致，相关工作人员操作时误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100万元。4月2日，公司发现后在保荐机构的督促下立即将该资金转回募集资金专户，并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了批评教育，保荐机构要求公司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学习和执行力度，公司管理层组织资金处人员加强学习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支付流程进行进一步完善，加强对募集资金专户的识别、专项标记，杜绝该类事项再次发生。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5 年 6 月 9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536.8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825.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067.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3.5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0 万吨改性高分子新材料项目（一期）	生产建设	是	-	-	-	-	-	-	-	尚未开工，已变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8 万吨涤纶高模低缩工业丝项目	生产建设	是	20,067.22	20,067.22	20,067.22	7,064.57	7,064.57	-13,002.65	35.20	2027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4.5 万吨高模低缩	生产	否	17,000.00	17,000.00	17,000.00	472.23	16,753.19	-246.81	98.55	注 3	692.63	否	否

涤纶帘子布智能化技改项目	建设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	9,000.00	9,000.00		9,007.90	7.90	100.0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2,067.22	46,067.22	46,067.22	7,536.80	32,825.67	-13,241.55	—	—	692.6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年产 4.5 万吨高模低缩涤纶帘子布智能化技改项目共有三期，其中一期于 2023 年 9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二期于 2023 年 12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三期于 2024 年 4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注 4：年产 4.5 万吨高模低缩涤纶帘子布智能化技改项目效益未达预期，主要系公司上半年全部外购高模低缩涤纶丝，缺少同行自产原料的成本缓冲；新增产能加大涤纶丝需求、推紧原料供需，再加上行情下行时涤纶丝降价幅度小于涤纶帘子布成品，原料与成品的价差收窄，叠加行业竞争挤压利润，故上半年项目收益未达预期。

注 5：年产 8 万吨涤纶高模低缩工业丝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全部产线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注 6：本表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若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5 年 6 月 9 日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年月)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董事会审议通过时间	股东会审议通过时间
年产 8 万吨涤纶高模低缩工业丝项目	年产 10 万吨改性高分子新材料项目(一期)	生产建设	海阳锦纶	江苏泰州	20,067.22	20,067.22	7,064.57	7,064.57	35.20	2027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026 年 4 月 27 日	2026 年 5 月 19 日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为了适应市场变化,保证募集资金实施效益,将“年产 10 万吨改性高分子新材料项目(一期)”变更为“年产 8 万吨涤纶高模低缩工业丝项目”。公司已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披露《海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告》,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